附件2：

国家体育总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

　　一、行政审批事项

　　（一）举办全国性、跨省（区、市）的健身气功活动审批

　　（二）举办攀登7000米以上山峰活动和外国人来华登山活动审批

　　（三）携带射击运动枪支弹药出入境审批

　　（四）举办国际性或全国性航空体育竞赛活动审批

　　（五）兴奋剂检测机构资质认定

　　二、行政处罚事项

　　（一）对外国人来华进行违法登山活动的行政处罚（《外国人来华登山管理办法》）

　　（二）对违法持有，或组织、强迫、欺骗他人使用兴奋剂的行政处罚（《反兴奋剂条例》）

　　（三）对违法使用或出租公共体育设施的行政处罚（《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》）